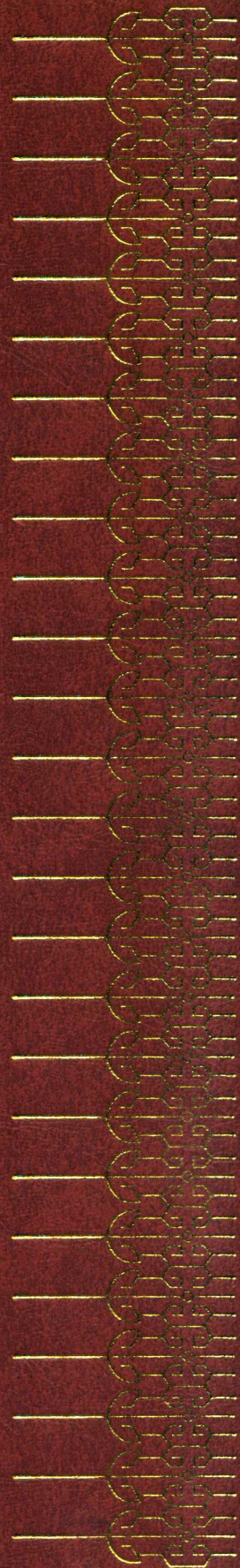


中華大典



中華大典

經濟典

巴蜀書社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批准的重大文化出版工程

國家文化發展規劃綱要的重點出版工程項目

新聞出版總署列爲『十一五』國家重大工程出版規劃之首

國家出版基金重點支持項目

《中華大典》工作委員會

主任：

柳斌傑

副主任：

李 彥

于永湛

鄔書林

張少春

李衛紅

周和平

金人慶

陳金泉

李靜海

委員：

張小影

伍 傑

朱新均

吳尚之

孫 明

王家新

徐維凡

劉小琴

毛群安

遲 計

曹清堯

彭常新

王志勇

潘教峰

姜文明

王 正

石立英

安平秋

陳祖武

詹福瑞

戴龍基

宋煥起

孫 頤

陳 昕

魏同賢

王建輝

朱建綱

高紀言

莫世行

段志洪

李 維

何學惠

甄樹聲

馮俊科

譚 躍

羅小衛

王兆成

《中華大典》編纂委員會

總主編：任繼愈

副主編：席澤宗

編委：卞孝萱

程千帆

戴逸

吳文俊

柯俊

傅熹年

任繼愈

李明富

余瀛鰲

林仲湘

郁賢皓

馬繼興

袁世碩

席澤宗

陳美東

黃永年

章培恒

張永言

張晉藩

葛劍雄

董治安

程千帆

傅世垣

曾棗莊

龐朴

趙振鐸

劉家和

潘吉星

錢伯城

戴逸

楊寄林

穆祥桐

吳文俊

金正耀

戴念祖

柯俊

金維諾

白化文

汪子春

周少川

孫培青

朱祖延

傅熹年

李申

郭書春

熊月之

柴劍虹

吳子勇

寧可

江曉原

鄭國光

吳征鎰

尹偉倫

魏明孔

《中華大典》前言

《中華大典》是運用我國歷代漢文古籍編纂的一部大型工具書。其目的是爲學術界及願意了解中國古代珍貴文化典籍的人士提供準確詳實、便於檢索的漢文古籍分類資料。

中國是世界文明古國之一，幾千年來纂寫和聚集的文化典籍浩如烟海。我國歷代都有編纂類書的優良傳統，具有代表性的《永樂大典》等大多已佚失，現存《古今圖書集成》編就距今也已數百年。爲了適應今天和以後研究和檢索的需要，一九八八年海內外三百多位專家學者和各古籍出版社同仁倡議，在已有類書的基礎上，用現代科學方法編纂一部新的類書《中華大典》。

國務院在關於編纂《中華大典》問題的批覆中指出，編纂《中華大典》『是我國建國以來最大的一項文化出版工程』。本書所收漢文古籍上起先秦，下迄清末，約三萬種，達七億多字，分爲二十四個典，近百個分典，內容廣博，規模宏大，前所未有。

《中華大典》的編纂工作堅持科學態度和百花齊放、百家爭鳴方針。儘量採用古精校精刻本，優先採用我國建國後文獻學和考古學的優秀成果。對傳統文化中重要的不同學派的資料，兼收並蓄。運用現代圖書分類的方法，對搜集到的資料，精選、精編，力求便於檢索、準確可信。

這項工作從開始起就受到中共中央、國務院和有關部門的重視和支持。國家主席江澤民、國務院總理李鵬分別爲《中華大典》題詞。江澤民的題詞是：『同心同德，群策群力，認真編好中華大典，

爲建設有中國特色的社會主義服務。」李鵬的題詞是：「繼承和弘揚民族優秀傳統文化。」全國政協主席李瑞環、國務委員李鐵映也作了重要指示，要求抓緊辦理。一九九〇年五月，國務院批准《中華大典》爲國家重點古籍整理項目。一九九二年九月，正式成立《中華大典》工作委員會和《中華大典》編纂委員會，召開了《中華大典》工作、編纂會議。自此，《中華大典》的編纂工作由試點轉入正式啓動，逐步鋪開。

編纂《中華大典》，學術性很强，工作量很大，工程十分艱巨，全賴廣大專家學者和全國各有關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圖書館、出版單位的鼎力支持與積極參與。大家本着弘揚中華民族優秀文化的心願，發揚奉獻精神，克服各種困難，團結協作，給這部巨大類書的出版提供了根本保證。在此謹表示誠摯的謝意。

對本書的批評與建議，我們將十分歡迎。

《中華大典》編纂委員會

一九九七年四月

二〇〇六年十一月修訂

《中華大典》編纂通則

一、性質：《中華大典》（以下簡稱《大典》）是對漢文古籍（含已翻譯成漢文的少數民族古籍）進行全面的、系統的、科學的分類整理和彙編總結的新型類書，是在繼承歷代類書優良傳統、考慮漢文古籍固有特點的基礎上，借鑑和參照近代編纂百科全書的經驗和方法編纂而成。編纂《大典》的目的，是為學術界及願意了解中國古代珍貴文化典籍的人士提供各種分門別類的、準確詳細的古代漢文專題資料。

二、規模和體例：《大典》所收古籍的時限，上自先秦，下迄辛亥革命。全書共收各類漢文古籍三萬餘種，七億多字。全書體例，着重汲取清代《古今圖書集成》所採用的經目和緯目相交織這一統一框架結構的模式，同時參照現代科學的學科、目錄分類方法，並根據各類學科內容的實際情況，一般將每一大類學科輯為一典，也有將幾個相關學科共輯為一典的。對各典名稱，均以現代學科命名，對於所收入的各種古籍資料，亦儘可能納入現代科學分類體系之中。

三、經目：《大典》共分二十四個典，即哲學典、宗教典、政治典、軍事典、經濟典、法律典、教育典、語言文字典、文學典、藝術典、歷史典、歷史地理典、民俗典、數學典、物理化學典、天文典、地學典、生物學典、醫藥衛生典、農業典、林業典、工業典、交通運輸典、文獻目錄典。典以下以分典、總部、部、分部分級，分部之下的標目根據各學科特點由各典自行擬定。

四、緯目：共設置九項緯目，用以包容各級經目的具體內容：

①題解：對有關學科的名稱、概念、含義、特點等作總體介紹的資料。

②論說：有關理論部分的資料。

③綜述：有關學科或事物的系統性資料，凡有關學科或事物的性狀、制度、範疇、特點及學科地位、發展情況等具體內容均編入此緯目中。

④傳記：有關人物的傳記資料。

⑤紀事：有關學科或事物的具體活動或事例的資料。

⑥著錄：重要人物或文獻的有關著作資料，如專集介紹、序跋、藏書題記，以及有關著作的成書經過、版本源流等。

⑦藝文：有關屬於文學欣賞性的散文或韻文。

⑧雜錄：凡未收入以上各緯目，而又有較高參考價值的資料，均入雜錄。

⑨圖表：根據有關經目的內容需要，圖與表附於相關專題之下，或集中彙總於某級經目之後。《大典》以內容分類安排各級緯目，各級緯目的正文，一般以原書為單位，按時代順序排列。每一條資料前標明出處，包括書名或作者名、篇名或卷次，以利讀者核對原書。

五、書目：每分典後附有該分典所收書之書目，書目包括書名、作者、時（年）代、版本等內容。時代以成書時代為準，成書時代不詳者，以作者主要活動時代為準，並遵從歷史習慣。

六、版本：《大典》在選用版本時儘量採用古人的精校精刻本，亦採用部分學術界通用的近、現代整理圈點本及現代學者校點整理本。

七、校點：爲儘可能保存古籍原貌，《大典》祇對底本中明顯的脫、訛、衍、倒進行勘正。古本中的避諱字一般不作改動，祇對缺筆字補足筆畫。後人刻書時避當朝人諱而改動的字，據古本改回。《大典》採用新式標點法。

《中華大典》編纂委員會

一九九六年八月

二〇〇六年十一月修訂

《中華大典·經濟典》編纂委員會

主 編：寧 可

常務副主編：李華瑞

副 主 編：郝春文 閻守誠 汪聖鐸 陳明光 寧 欣 姜錫東 任士英

劉玉峰 石 濤 郝志群 王曉龍

學術秘書：張麗軍

編 委：（以姓氏筆畫爲序）

王青松 王曉龍 牛來穎 石 濤 史 衛 任士英 宋 傑

李 軍 李 曉 李志英 李華瑞 汪聖鐸 郝志群 郝春文

陳支平 陳明光 姜錫東 唐文基 閻守誠 楊振紅 楊建庭

彭 勇 賈道民 張小鋒 張春蘭 張熙惟 趙樹廷 魯統彥

寧 可 寧 欣 寧俊偉 劉玉峰

《中華大典·經濟典》序

經濟是一個國家、一個民族賴以生存和發展的基礎。《中華大典·經濟典》所輯錄、編列的，就是從先秦到清末有關中國經濟的文獻資料。它力求全面、完整、清楚地體現這段時期中國經濟的概貌及其特點。本典內容，除去編纂者的學力未逮與識見不足之外，還不可避免地帶有與文獻本身俱來的疏失與缺憾。

首先需要提出的中國歷史的第一個特點是，中國是世界上的文明古國。在其五千年的歷史中，一脈相承，賡續發展，始終沒有中斷或被其他民族與文明取代過。

早在三千多年前，中國已經有了成型成體系的古文字——甲骨文，其他民族、國家的古文字體系，包括埃及象形文字、兩河流域楔形文字和古波斯文的釋讀，都需要藉助另一種文字的重譯。祇有中國，雖然甲骨文之後還出現像金文、戰國文字那樣一些變異，但在公元前二百二十一年秦始皇統一六國，推行「書同文」之後，全國文字基本統一，雖然其間累有小的變革，但兩千多年來，總體上一脈相承，循而未改，在中國文化的傳承過程中具有極大的連貫性與優越性。

中國歷來就有重視文獻記錄的傳統，「萬邦之君，有典有則」（《尚書·五子之歌》）。到了西漢，柔韌的紙張發明，公元七世紀的唐初，雕版印刷術發明，更是給文字材料的書寫、保存、複製和傳播

帶來極大的便利。歷代王朝對文字資料特別是書籍檔案的搜集和典藏都極為重視，西漢就有「金匱石室之書」。到清朝乾隆帝更集全國之力編修《四庫全書》，總目、存目著錄所收書籍即達萬種，連同當時未收和歷代佚失書籍，何止數萬。這些注重搜集書卷、保留文獻的傳統和做法也不時給文獻資料帶來厄運，歷代因為各種原因特別是戰亂，使得大量皇家官府民間藏書損毀。最近的兩大劫難，一是明《永樂大典》唯一抄本兩萬餘卷一萬餘冊毀於八國聯軍之役。經過多方徵集，幸存者不過八百餘卷四百餘冊；一是《四庫全書》全國七部抄本中的四部分別毀失於英法聯軍與太平天國之役，目前僅存三部半。

在大量現存的文獻資料中，有不少涉及經濟的資料。而且有些是相當系統完整的，特別是正史中的貨殖列傳、平准書、食貨志；政書、類書中的食貨典，以及會要類書中有關經濟的記載。此外，編年體史書中亦有相當多的有關記載；雜史筆記，乃至詩文集中有關經濟的記錄也非鮮見。這給《經濟典》的編纂提供了大量豐富的資料。

但是，《經濟典》的編纂也具有難以克服的缺憾。

其一是搜集的僅限於漢文文獻。當前全國五十六個民族中，除了漢族之外，還有二十六個民族有和自己語言相一致的五十四種文字（其中有些民族有兩種以上的文字），若是把它們都記錄下來，定會有相當多的是屬於有關本族經濟的。另外，歷史上的少數民族有過自己文字的，還有大約十三種之多（其中古巴蜀文尚未能釋讀）。《經濟典》尚無法對之一一搜羅編列，未免遺憾。

其二，由於我國歷史悠久，文化積澱豐厚，考古——文物資料極為豐富，其中有大量的具有寶貴的史料價值，尤其是甲骨文、金文、考古實物資料，不少還待整理研究；還有大量的明清官私檔案，

格於體例與力量，也還沒能去搜集編纂。此外，社會調查也應是編纂《經濟典》的一個重要方面，我們也還沒有力量去做這些事，歷史上能做到的恐怕就祇有有名的《徐霞客遊記》這類書籍了。

中國歷史的第二個特點是，中國不僅是一個文明古國，而且是一個農業古國。在那裏農業佔據了最優先的、最崇高的地位。正如馬克思在《政治經濟學批判導言》裏所說，在那裏，農業是普照一切的光，以至一切社會現象都會染上它的色彩。從遠古的以耒耜為代表的原始農業到戰國以犁鋤為代表的傳統農業，中國逐漸形成了一套以精耕細作、高產穩產為特徵的大陸集約型農業。原來兼行的畜牧業，逐漸退化而成為圈養副業。原始農業幾乎純屬自然經濟，手工業生產和商品交換自然也不發達，貨幣尚處在萌芽狀態，市場經濟也還未形成。到了春秋戰國，由於生產力的發展，土地大量墾辟，農業發展，人口繁衍，社會轉型，開始衍發了第一個商品經濟浪潮。這時一方面由於商品經濟發展，對基本的農業有所侵蝕；另一方面，不少農民離開土地，從事所謂『末業』的工商業，以至出現『農不如工，工不如商，刺繡文不如倚市門』的社會風氣，與工商業對立的重農思想與風氣開始形成，農業被譽為『本業』，重本抑末、重農輕商、重農賤商的觀念開始流行並成為國家的政策。這種新起的思想與主張，最早見於戰國的李悝、商鞅的改革（《漢書·食貨志》和《商君書》），先秦的一大思想流派——儒家也有了這種觀念，而農家更成為百家爭鳴時代中的九流十家之一。逮至秦漢，商品經濟浪潮仍然不可抑制，晁錯、賈誼的貴粟重農言論也大行於世，法令雖然有大大抑商之舉（例如商人不許乘車馬、衣綢緞、做官，犯罪要重判等），但仍然無法阻止商品經濟大潮的泛濫，直到漢武帝時任用桑弘羊行平准均輸榷筦之法，纔略見收斂。東漢以後由於封建經濟的變化，出現了豪強——門閥地主，封建田莊，自然經濟色彩加重，再加上殘酷的民族鬥爭，黃河流域遭到很大破壞，商品經濟出現

了萎縮。隋唐統一，國內安定，農業再度恢復發展，連帶著也掀起了第二個商品經濟浪潮。到了宋朝，商品貨幣經濟繁茂，政府對工商業的專營和控制亦見鬆弛，出現了『永嘉功利之學』的代表葉適的『重末』思想，中國社會開始走向近代的門檻。但農業與家庭小工業牢固結合的自給自足的自然經濟仍佔據著統治地位，社會風氣從賤商、抑商，轉為賤商、輕商，『治本於農』、安土重遷、『以末致富、以本守之』的農本思想以及『耕讀傳家』讀書做官的道路，仍被各階層民眾視為正途。而政府重農，從皇帝每年的『藉田』大典到各級官吏的勸課農桑都有表現，而商人要提高自己的社會地位，也往往以『儒商』自詡和標榜，以期能與傳統的重農思想相適應。

在有關經濟的歷史文獻中，關於農業和土地制度的記載往往置於首位而數量也大大超過了工商業的記載。《尚書·洪範》八政，『一曰食，二曰貨』，即為《漢書·食貨志》與《通典·食貨典》之所本。在正史《食貨志》中，貨幣的記載也超過了工商業。《中華大典·經濟典》的編纂，也因此而更多地搜羅了經濟思想、土地、人口、賦稅、貨幣、財政，其他方面，如商業、貿易、城市、區域經濟等也盡量搜集，至于日常生活、經濟規模、投放產出等方面，則付諸闕如，雖另有《農業典》《工業典》《林業典》，也仍然有材料不足之憾。

中國歷史的第三個特點是，從公元前二百二十一年秦始皇統一到清末的兩千多年間，中國是一個專制主義中央集權制的封建國家，朝代雖有更替，制度雖有變化，但是上以皇權為最高統治者與權威的代表，下有各級政府官僚制度的網絡式統治，始終是經常的一貫的。

這種專制主義中央集權國家的統治和管理職能是很強大的，其中也包括了經濟職能。它表現為看重版圖土地戶籍賦役的調查和上報。早在先秦就有授土授民的做法，井田制尤重版籍。周室衰落，周

宣王即有『料民於太原』之舉。春秋時諸侯互併，人口也有增加，社會秩序混亂，井田制崩壞，人口也開始流動。到了戰國，各國爭相攻伐，戰爭頻繁殘酷，但是各國內部的對內統治也有加強。到了秦統一，最高統治者定號為皇帝，中央行三公九卿之制，地方則行郡縣制，加強了皇權對中央政府各部門和地方政府的操控，成體制的中央集權專制主義官僚制度形成了，其中戶籍制度更是嚴格。漢承秦制，每年十月上計，由地方政府層層報送中央，編列全國民數及財物數字。西漢平帝元始二年（公元二年），全國人口記錄五千九百餘萬，這是世界首例全國人口統計數字，也是第一個最準確的全國人口數字。到了東漢，由於豪強——門閥地主興起，戶口舉報數字往往不實，全國及各地人口統計數字漸漸失去了它的權威性和翔實性。逮至東晉五胡十六國，中原板蕩，黃河流域戶籍流失，大量人口遷徙，戶籍制度大多墮壞，黃河流域大族大量隱報人口，致有『百室合戶，千丁共籍』。南方多在墾辟草萊，戶籍也大多不實。北魏行均田制，戶籍制度開始恢復，隋唐繼承北魏均田制傳統，三年一定戶籍，與均田制結合，籍帳種類繁多，又不斷『貌閱』，防止隱漏、詐老詐小。宋代戶籍雖有闕漏，經推行保甲之制，目的仍在控制人口。明代戶籍黃冊和魚鱗圖冊將人口與土地分列，尤見嚴密。清代更名田，攤丁入畝，『滋生人丁，永不加賦』，版籍偏重土地而忽視了人丁。不管這些戶籍制度有多嚴格，但仍有漏洞，易於隱匿遺漏，始終未能有全國性的和各地各時期的準確數字。歷朝正史食貨志、地理志、會要、政書、會典、實錄，均有詳細記錄，可資參考。

專制主義中央集權封建主義的另一特色是對工商業的操控。在進入歷史時期之初，商品經濟還未大發展，商周政權即已實行『工商食官』之制。即工業品的生產和交換完全歸政府所有，並完全由政府控制。當時，『國之大事，在祀與戎』。大宗貴重的產品屬於禮器、樂器和兵器裝備，以及供各級政

權和貴族所用的用器及紡織品。而產品一般也不用作商品，祇在貴族之間進行賞賜、貢納與交換，除日用外，更在墓葬中用作明器。至於一般人民，則由與農業結合的小家庭手工業進行生產，交換也在市集中小規模地偶然地零散地進行。『氓之蚩蚩，抱布貿絲』，『日中為市』。到了春秋戰國，生產力發展，井田制崩潰，『禮崩樂壞』，出現了第一個商品經濟浪潮。但這時有關國計民生的主要產品，仍由政府所有並經營，像齊國這樣經濟發達的國家，有關國計民生的產業如鹽、鐵、紡織，仍屬官有，但是私營大業主亦受到重視（《史記·貨殖列傳》）。私營工商業者不但崛起，而且社會地位也有所提高（如弦高犒師、陶朱遠遊）。中國歷史上的第一個商品經濟浪潮的激蕩使社會經濟幾乎到了無序發展的地步。其後，雖有秦朝的嚴厲統治，但在西漢初年社會安定的環境下，大工商業者的勢力卻到了極度膨脹的地步。到了漢武帝，中央集權專制主義統治加強了，又開始了對大工商業者的限制和干預、打擊，這就是有名的桑弘羊主持的均輸平准榷筦。此後，這套做法一直延續下來，既有政府直接所有和經營（多為非商品化的），還有官監民營類型等一系列做法，其間尤以有關國計民生的鹽鐵為最。此後，除鹽鐵外，榷筦發展到酒、醋、礬、銅、鉛、錫、茶等。隋唐開始的第二個商品經濟浪潮，使政府的管制和干預受到衝擊，各種管制措施逐漸鬆弛，工商業經營漸富商品色彩，其中，勞動者的僱傭色彩也逐漸濃厚，民營工商業逐漸發展強大。到宋以後，除了與農民結合的家庭手工業（主要是紡織品）外，政府對其他產品的管制均放鬆了。但由政府直接掌控的手工業仍舊強大，已開始實行外包給私人的辦法（機戶之類）。清代的江南三織造署（蘇州、江寧、杭州）即是其例。而對私人工商業的管理限制，則更多地課以繁重的商稅、厘金。在這樣一個大的形勢下，大量有關官府工商業的記載中多具有官方文書色彩，如官營專賣等等。材料中少有人工商業經營的方面也就是很自然的了。除去